**京津冀基础研究合作专项项目申请书**

|  |
| --- |
| 专项名称 ：京津冀基础研究合作专项项目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申请人： |
| 依托单位： |
| 手 机： |
| 电子邮箱： |
| 填写日期： |
| 项目执行期限：2018年9月--2021年8月 |

**京津冀基础研究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二○一八年**

**填写说明**

1. 请认真填写申请书各项内容，其内容将作为项目评审以及签订任务书的重要依据，填写时需注意科学严谨、实事就是、表达准确，采用国家公布的标准简化字。外来语应用中文和英文同时表达，第一次出现的缩写词，须注出全称。凡不填写的内容，请用“无”表示。
2. 项目申请书首页仅填写项目申请人基本信息，项目申请书由项目申请人组织撰写，非河北省申请人应委托项目组中河北省依托单位项目负责人在线填报项目申请书。
3. 简表说明
4. 项目名称：申报单位可根据申报指南、申请项目的研究内容自行确定所申报项目的项目名称。项目名称应清晰、准确反映研究内容，不宜宽泛，字数不超过30字（60字符）。

2. 项目执行期限：3年，从2018年9月起。

3. 研究团队主要成员概况：工作单位须按单位公章填写全称。每地项目组成员合计不超过9人（含项目申请人），须亲自签名。

4. 项目经费预算表：按预算总经费60万元填写，用阿拉伯数字表示，以万元为单位，小数点后取两位。

5. 项目申请者保证：须项目申请人和依托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6. 单位审查意见：须项目申请人和依托单位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盖章。

1. 申请书为A4纸版面设计，申请书正文要求宋体5号字，撰写完成申请书后请以Word附件（docx格式）上传；项目申请书在线提交经在线申请单位（依托单位）审核通过后，须在线打印申请书word附件正式稿（正式稿带有“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水印）。申请书word附件打开方式：在项目申报系统中下载审核后的项目申请书（pdf格式），使用Adobe Reader7.0以上版本打开后，点击左下角的附件“7)N1R95%{6ZPH_GQ$R]M%P7”图标即可打开附件列表如下图，双击附件即可打开申请书word附件。



1. 申请书word附件正式稿即为项目申请书，请双面打印，左侧装订成册，一式三份报送。Pdf正文表格中的内容为计划书中部分内容，不需要打印。

六、申请书纸件报送时，请将“京津冀三地基础研究项目合作协议书”原件附后。

特别提醒：此项目申请书（word附件部分）即为京津冀三地共同撰写的完整申请书，是项目评审的重要依据，需要将申请书纸件（一式三份）由河北省依托单位报送至河北省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办公室。

1. **研究团队主要成员概况 （含项目申请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出生日期 | 身份证号 | 专业技  术职称 | 最高  学位 | 专业 | 项目分工 | 年工作月数 | 工作单位 | 签字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 12 |  |  |  |  |  |  |  |  |  |  |
| 13 |  |  |  |  |  |  |  |  |  |  |
| 14 |  |  |  |  |  |  |  |  |  |  |
| 15 |  |  |  |  |  |  |  |  |  |  |
| 16 |  |  |  |  |  |  |  |  |  |  |
| 17 |  |  |  |  |  |  |  |  |  |  |
| 18 |  |  |  |  |  |  |  |  |  |  |
| 19 |  |  |  |  |  |  |  |  |  |  |
| 20 |  |  |  |  |  |  |  |  |  |  |
| 21 |  |  |  |  |  |  |  |  |  |  |
| 22 |  |  |  |  |  |  |  |  |  |  |
| 23 |  |  |  |  |  |  |  |  |  |  |
| 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该成员为项目申请人或三地依托单位项目负责人，请在“项目分工”中写明，例如“项目申请人，河北依托单位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人数 | 高级 | 中级 | 初级 | 博士后 | 博士生 | 硕士生 | 参加单位数 |
|  |  |  |  |  |  |  |  |

4

**二、项目简介**

|  |  |  |
| --- | --- | --- |
| 项目立项背景及意义（限400字内） |  | |
| 项目内容摘要（限400字内） |  | |
| 关键词（用分号分开，最多5个） | |  |

**三、项目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目申请资助总金额 |  | |
| 预算科目名称 | 金额 | 支出内容及计算依据 |
| （一）直接费用 |  |  |
| 1、设备费 |  |  |
| （1）购置设备费 |  |  |
| （2）试制设备费 |  |  |
| （3）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  |  |
| 2、材料费 |  |  |
| 3、测试化验加工费 |  |  |
| 4、燃料动力费 |  |  |
| 5、差旅费 |  |  |
| 6、会议费 |  |  |
| 7、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 8、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 9、劳务费 |  |  |
| 10、专家咨询费 |  |  |
| 11、其他支出 |  |  |
| （二）间接费用 |  |  |
| 其中：绩效支出 |  |  |

|  |
| --- |
| **经费预算填报说明**  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与科研活动相关的各项费用，包括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两部分。  直接费用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与之直接相关的费用，包括：  1.设备费：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  2.材料费：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3.测试化验加工费：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支付给外单位（包括项目承担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的检验、测试、化验及加工等费用。  4.燃料动力费：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相关大型仪器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费用等。  5.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费：会议费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为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以及协调项目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差旅费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开展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外埠差旅费、市内交通费用等；国际合作与交流费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项目研究人员出国及外国专家来华工作的费用。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应当严格执行我省外事经费管理的有关规定。项目发生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应当事先报经项目承担单位审核同意。  省属高校、科研院所可根据工作需要，合理研究制定差旅费管理办法、确定业务性会议规模和开支标准等。  6.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资料费、专用软件购买费、文献检索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费用。  7.劳务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参与项目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以及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项目聘用人员的劳务费开支标准，参照当地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以及在项目研究中承担的工作任务确定，其社会保险补助纳入劳务费科目列支。劳务费预算不设比例限制，由项目承担单位和科研人员据实编制。  8.专家咨询费：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专家咨询费标准由项目承担单位自行确定，参照国家规定执行，最高不超过参照国家规定标准的125%。专家咨询费不得支付给参与项目及其项目管理相关的工作人员。  9.其他费用：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除上述费用之外的其它支出，应当在申请预算时单独列示，单独核定。  间接费用是指项目承担单位和项目合作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为项目研究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消耗，水、电、气、暖消耗，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绩效支出等。间接费用实行总额控制，项目承担单位申请的间接费用总额按照不超过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的一定比例核定，与项目承担单位信用等级挂钩，其中：100万元以下的部分为20%，100万元至300万元的部分为15%，300万元以上的部分为13%。  绩效支出是指项目承担单位在间接费用中、为提高科研工作的绩效安排的相关支出，不设比例限制。 |

**四、申请书正文**

**（一）立论依据**

1.国内外发展研究现状及发展动态分析

2.本项目的研究意义（需结合科学研究发展趋势来论述科学意义；结合京津冀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来论述其应用前景）

3.主要参考文献目录（参考文献格式应符合学术期刊投稿要求，并应在立论依据正文中标注）

**（二）研究内容、研究目标、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创新点及预期成果**

1.研究内容

2.研究目标（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相结合）

3.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详细阐述如何解决这些关键问题）

4.项目的特色与创新之处（可以按创新程度，从发现和解决问题的原始性创新和跟踪性创新两方面阐述；或按创新方式，从理论创新、方法创新和技术创新等方面阐述）

5.预期成果（研究成果应明确提出具体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及应具备的水平和优势，应用性研究成果需注明其应用前景；专利、论文、标准、论著等相关产出应详细说明）

**（三）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

1.研究方案（有关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手段、关键技术等说明，项目可行性分析）

2.年度目标及研究计划安排（包括拟组织的重要学术交流活动、国际合作与交流计划等）

第 年度 （20 年）

（1）年度目标

分年度列举出项目实施目标，每个目标用一句话归纳，然后用一段话详细阐述。

（2）年度研究计划

详细论述年度研究计划，并说明各年度研究计划之间的联系。

（3）年度考核指标

明确各个年度的考核指标和结果提交形式。

**（四）研究基础与工作条件**

1.研究基础（与本项目相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请以具体的事实和数据说明项目团队在国内外的地位和影响力）

2.工作条件（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

1. 申请者和项目主要成员业务简历（填写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参与者的学历和研究工作简历，近五年已发表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论著目录和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情况及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论著目录要求详细列出所有作者、论著题目、期刊名或出版社名、年、卷（期）、起止页码等，申请人不超过6篇，参与者不超过3篇；奖励情况也须详细列出全部受奖人员、奖励名称等级、授奖年等），并对项目团队成员知识结构的合理性进行论证。

**（五）承担项目情况**

1、正在承担科研项目情况（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参与者正在承担的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情况，包括自然科学基金的项目，要注明项目的名称和编号、经费来源、起止年月、与本项目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

2、完成省（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对申请人负责的前一个已结题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项目名称及批准号）完成情况、后续研究进展及与本申请项目的关系加以详细说明）

**（六）京津冀三地合作机制**

**说明三地合作单位的合作机制，包括研究重点和任务分工、专项经费分配、项目经费筹集与使用、研究资源共享、交流沟通机制、统一研究标准、知识产权归属等。合作单位应就上述问题签订“京津冀三地基础研究项目合作协议书”。合作协议经有关单位盖章后请扫描后以图片形式（应保证清晰度，100Kb以下）附在“申请书正文”后面一同上传。**

1. **项目申请者保证**

|  |
| --- |
| 我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的真实性且该项目未获得其他科技计划的支持。如果获得资助，我与本项目组成员将严格遵守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天津市科委基础处、河北省自然科学基金的有关规定，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按照项目申请人统一安排，按计划认真开展相关研究工作，加强合作、按时报送有关材料。若填报失实或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项目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

1. **单位审查意见**

|  |
| --- |
| **申请单位、依托单位审查意见：**  我单位已按照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天津市科委基础处、河北省自然科学基金相关规定对申请人及主要成员的资格和申请书内容进行了审查，符合项目申请条件，且该项目未重复立项。  我单位保证在项目获得资助后将做到以下几点：  ⑴保证在研究计划实施所需的人力、物力和工作时间等方面给予支持。  ⑵严格遵守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天津市科委基础处、河北省自然科学基金有关资助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等各项规定。  ⑶督促项目组在项目申请人的统一计划安排下，开展相关工作，并按专项要求及时报送有关材料。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一：相关证明材料**

凡在研究过程中按国家有关规定应履行相关程序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例如：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由于研究对象的特殊性，请申请人严格遵守医学伦理和患者知情同意等有关规定，申请时须提供伦理委员会审查意见等书面材料）